青春是一首小诗

肖复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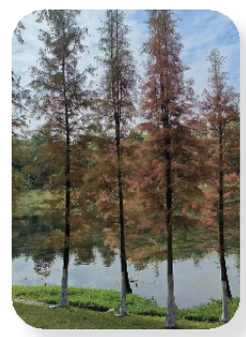

读高中时有一阵子,不知为什么,我痴迷于五四时期的小诗。那时候,我在学校的图书馆里找到好多作家写的诗集,其中很多是小诗。我非常奇怪,五四时期为什么会有那么多人热衷写这样的小诗,猜想大概是那一批作家曾经受泰戈尔和日本俳句的影响很深的缘故吧?

我迷上这样的小诗,最早应该是从读冰心的《繁星》《春水》开始。以后,读到泰戈尔的《飞鸟集》,上个世纪40年代上海商务出版社出版,郑振铎翻译,一见如故,特别喜欢,一下子看出冰心的《繁星》《春水》,有明显泰戈尔的影子。接着,又读了泰戈尔的《游丝集》《吉檀迦利》;然后,读了应修人、潘漠华的小诗集,还有汪静之的《蕙的风》。在笔记本上,我胡乱抄录了很多。

"春天把花开遍了就告别了。"

"当我把糖果递给你贪婪的手中的时候,我懂得了为什么花心里有蜜,为什么水果里隐藏着甜汁,当我把糖果递给你贪婪的手中的时候。"

"我要唱的歌至今仍未唱出。我把我的日子都浪费在给我的琴上弦。时间尚未真正到来,歌词并未准确填出,只有盼望的苦恼徒留在心。"

——这是泰戈尔的小诗。

"山楂通红了脸,站在秃枝上和秋风相戏,傲慢而不退缩。"

"疾行的车,迎着扑面而来的雨点——一下一下蚊虫似痛的感觉。"

"暗蓝色的湖水,跟了夏天的急雨一同跳跃着。"

——这是郑振铎的小诗。

当时,我怎么就那么爱不释手地喜欢呢,一唱三叠地背诵呢,抄不够地抄下它们呢?

"春天把花开遍了就告别了。"多么普通的一句话,为什么我就想不出来呢?我写出的往往只是:花落了,春天结束了,或远去了。只是一句陈述句,而泰戈尔写的却是拟人句,而且,那么带有感情。

如果我写过年时候给小孩子一颗糖果,是不是也可以学着泰戈尔这样,用花心里的蜜和水果里的甜汁——两个联想呢?这样,把一个简单递给孩子的糖果的动作,写得舒展而那么有趣了呢!为什么泰戈尔最后又重复了一遍"当我把糖果递给你贪婪的手中的时候"?是诗歌中的一唱三叹吗?看来,重复也是写作一种不可缺少的方法呢。

歌至今仍未唱出,原来不仅仅是歌词还没有写出来,还有自己的心思藏在心里。一直在给自己的琴上弦,原来是心里一直有些苦恼,在等待着时间的到来。这苦恼是什么?这时间是什么?哦,我明白了,就是盼望啊!盼望就是希望啊!琴——歌——苦恼——时间,这些都和心中的盼望和希望密切相关啊!我自己不也是有着这样苦恼和盼望纠缠一起的心绪吗?有了盼望,才会产生苦恼的啊!泰戈尔的这首小诗,和我的心情多么吻合,只不过,他用了琴和弦和歌这样最形象的东西,将心中翻涌的苦恼与盼望这样抽象的词儿,勾连在一起,一下子让抽象变成了形象。这是多么好的方法呀!少年时读书,那么纯真,那么认真,那么投入忘我,那么设身处地,不可救药地和自己密切连接在一起。

我读郑振铎的作品很少,那时候,只读过他写的小诗,他写的小诗很多,不亚于冰心的《繁星》和《春水》。我不知道年轻的郑振铎为什么那样钟情于小诗?我从学校图书馆里,找到了我几乎能找到的所有他写的小诗。

山楂通红的脸,我也会写;和秋风相戏,我也会写;但是,我没有想到后面,他说和秋风相持中的傲慢和不退缩,让山楂不仅好看,还有了性格。

车窗上打上扑面而来的雨点,是常见的,让雨点像小小的蚊虫,让车子有了微微疼痛的感觉,不过是一个比喻,一个拟人,并不难,我也可以学着这样写呀。

雨点打在湖面上,以前我在作文中总爱写:湖面上溅起了一圈圈的涟漪。我特别爱用"涟漪"这个词,觉得美,还高级。人家郑振铎不用"涟漪"这个词,只说湖水和雨点一起跳跃。仿佛不是雨点打在湖水上,而是湖水在和雨点一起跳舞,不是单向的行动,而是在互动。一下子,生动,活泼,有趣了起来。

在高一和高二很长一段时间,小诗给我很多快乐、帮助和启发,让我迷上了它,和它悄悄地对话,或暗暗地自得其乐,然后自以为是地模仿。特别是应修人和潘漠华的小诗,我更加喜欢,抄录了好多。应修人和潘漠华是五四时期左联的两位烈士,牺牲的时候,他们一个只有33岁,一个只有32岁。多么年轻啊!他们悲壮的命运,也是让我喜爱读他们的诗的一个原因,所谓爱屋及乌吧。在我的笔记本上,抄录有一首小诗,名字叫做《柳》,1922年3月,应修人写的,全诗一共只有五行,我特意在这首小诗周围勾勒了一圈花边:

几来不见,
柳妹妹又换上新装了
——换得更清丽了!
可惜妹妹不像妈妈一样疼我,
妹妹,总不肯把换下的衣给我。

重新看这首小诗,那么的亲切,记忆依旧那么清晰并清新,仿佛就在昨天,还记得当时抄录这首小诗的心情,是那样的兴奋。应修人用孩子的眼光看待春天刚刚回黄转绿的柳树,他把柳树清丽的枝条比作自己的小妹妹,是因为他想起了妈妈,想起妈妈的疼爱。他写得那么的委婉有致,将孩子的感情表达得那么的活泼俏皮,又那么的清新可爱。当时,也想,这么充满天真童心的诗人,怎么可以遭到屠杀呢?人心怎么这么狠呢?他才33岁呀,那么的年轻!心里真的是充满悲伤。

还抄录了一首徐迟写的小诗,题目叫做《幻想曲》。只有八行:

我们坐在飞机上,
看窗外飞过一片白云,
也许有一天,白云是个空中码头,
飞机可以在白云停一停。

那时候,我倒想去散散步,
舒一舒筋骨,喝汽水一瓶。
和那个晕飞机的小姑娘,
扶栏杆观赏天上美景。

写得真好!充满幻想,充满童趣,飞机居然也可以在白云那里停一停,还可以喝瓶汽水,还想象出一位晕机的小姑娘,然后和小姑娘一起在白云上看天上的美景!为什么出场的非得是一位小姑娘?一个小男孩不行吗?这里面有什么讲究,或者诗的奥秘吗?

那时候,读诗时我年少的心,和写诗的诗人的心,都是那样天真美好清澈如那天上的白云。所以,幻想也才会如童话般的美妙动人。真要感谢那时候抄录了那么多的小诗,感谢那些热衷于写小诗的诗人。这样的阅读和抄录,特别适合那时候的我,既不耽误时间,又能学到东西,还能让自己的心在烦躁和繁忙的生活中,得到片刻的轻松和一点似是而非的幻想。

当然,小诗,短短的,浅浅的,像清晨开放的各种颜色的喇叭花一样,那么引人,那么容易记,一般也那么容易懂。但是,有些小诗,当时也并没有看懂,或者是似懂非懂,或者是不懂装懂。不管怎么说,抄录下来这些小诗,对于我是一种磨炼,就像跳进了水里,不管会游泳,还是不会游泳,起码扑腾了一遍,沾惹上一身水花,探试了一番水的深浅。一个孩子,就是这样在懵懵懂懂的不懂、似懂非懂中慢慢长大的。

而且,读着、抄着这些小诗,我的心也在蠢蠢欲动。于是,我模仿着他们,偷偷地也学着写了好多自以为是的小诗。在课堂上,突发灵感,也会从笔记本中撕下一页白纸,写上一两句。写完就随手扔掉了,然后,很快就忘得干干净净。

上高三了,要考大学了,时间一下子紧张了。小诗,不再读了,不再抄了,不再写了。青春,就像一首小诗,那么短,还没有来得及怎么抒情,怎么感慨,怎么合辙押韵,就要过去了,而且,一下子过去了那么远。 **题图摄影:刘 芳**

沽水汤汤 文脉源流

——《沽水升乡愁》读后

宋安娜

我的印象中,还没有哪位文学评论家将天津作家的津沽叙事写作,放在天津历史和文化精神的大坐标上去进行系统的梳理与考量,黄桂元的新著《沽水升乡愁》就令人耳目一新。作为"阅读天津"系列口袋书"津渡十种"中的一本,该书承负着艰巨的文化使命,正如主编罗澍伟先生所述,这套系列书的主旨是要"深入认识这座城市的文化创造力和当代价值追求,以及丰厚滋润的精神归宿",以"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守护城市文脉"。我与黄桂元的文字之交始于四十多年前。四十多年来,亲眼所见、亲身经历,见证了他始终关注本土作家的创作轨迹,天津文学几乎每一个前行的印记上,都有他殷切的目光和热情的推动,所以,由他来完成这本书的写作,应该是再恰当不过了。

但这套系列书"津渡十种"却是口袋书,它对编著者提出了相当苛刻的要求:为方便读者携带,边走边读,它必须是薄薄一册;为便利读者随时随地、任意翻开来便能够读进去,它又必须具有可读性,文字娓娓道来,主旨大意深入浅出,关键处要醍醐灌顶,令人豁然开朗。作为十种之一的《沽水升乡愁》,还有另外一大难处:天津建城618年,津沽叙事文学写作泱泱漫漫,如何于如此广大而散漫的文字中梳理出清晰的文脉,也是对编著者的一大考验。好在黄桂元驾轻就熟,他将全书分为8个小章:"晚清的黄昏,怪影重重""城市写意,从清末到民国""浮世绘,民国众生相""家族叙事,白雪与红尘""五大道的岁月镜像""不再尘封的红色记忆""风景延伸,改革年代的文学"和"津津有味,永远的乡愁",让时间与空间共同构成边界,从而能够游刃有余地进入文学的发掘与思辨。

"国内最早以长篇小说形式表现晚清历史的,是已故天津作家、学者鲍昌先生。"黄桂元以此句开篇,显示出为天津作家本土津沽叙事题材创作著史的自信。著者以题材时间为序,展示这一创作的丰厚成果:鲍昌《庚子风云》,冯骥才《神鞭》《三寸金莲》《俗世奇人》,李治邦《津门十八街》,武歆《树雨》,林希《天津闲人》,宋安娜《十城记》,王松《烟火》,赵玫《朗园》,龙一《潜伏》《借枪》《代号》,武歆《天津爱情》,蒋子龙《乔厂长上任记》《一个工厂秘书的日记》《开拓者》,航鹰《开市大吉》《金鹿儿》《明姑娘》,孙力、余小惠《都市风流》,肖克凡《黑砂》《最后一个工人》《工厂文学简报》,王松、杨伯良《团泊的春天》,题材时间跨度百多年,题材空间涵盖了老城、旧租界,表现生活的层面更是丰富多彩:从改朝换代、时代风云激荡,到街头里巷人间烟火;从改革开放、开拓进取,到脱贫攻坚、建设新天津,津沽叙事不仅谱写了百多年城市觉醒掘进的壮丽史诗,而且在这个丰厚宽广的时代大背景下,塑造了一个个富有天津文化精神、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丰富了当代文学人物画廊。

阅读《沽水升乡愁》,能够深刻地感受到津沽叙事作品所凸显的天津勇于进取、善于引领风气之先的城市性格。改革开放初期,正是文学度过严冬后生命力勃发的年代,"伤痕文学"的发轫之作《铺花的歧路》等作品便从天津起步,"改革文学"更是以"乔厂长"这个人物作为特殊标志;以天津"红色记忆"为题材的小说,字里行间激荡着天津方式的义薄云天、舍生忘死拯救民族的大义。同时,阅读《沽水升乡愁》,还能够清晰地体会到天津作家探究城市精神、赓续城市文脉的不懈追求。黄桂元写道:"天津文学为宏大的中国文坛坐标系所接纳,得益于'第二代作家群'(以蒋子龙、冯骥才为领军人物)的各领风骚,乃至'第三代作家群'的破茧化蝶。他们或出生于斯,或成长于斯,不是游子,不是过客,不是他者。这方水土的民风与人气滋养了他们。他们也用文学反哺天津,诉说着绵绵无尽的沽水乡愁。"于是,津沽叙事在中国文坛上形成了一道道独特的风景,浓烈的天津地域文化气息,城与人在故事中互相攀扯着、勾连着,天津百多年的景象鲜活地成形了,散发着天津独有的人间烟火气。

《沽水升乡愁》的体例十分新颖。编者独出心裁,为读者提供了一个立体化阅读方式:左页刊发作品选段,右页刊发著者正文,既可以跟从著者走向文笔深处,又可以随时领略原著的风采。全书立史而不拘泥于史是又一独到之处。著者充分展示了他娴熟的叙事能力,放弃了评论家的架子,以随笔化写作亲近读者,海阔天空,形散而神不散,津沽叙事夹叙海河掌故,小说故事夹议天津名人,从李叔同到五大道,从庆王府到吕碧城,更有周恩来、邓颖超少年时代的觉醒与成长,有叶嘉莹将毕生积蓄捐赠南开大学、"托身从此永无乖"。于是,形形色色的文学乡愁,就这样弥散开来。正如黄桂元所述:"这也给了作家热爱天津、融于天津、筑梦天津的理由、自信与动力,并心怀感恩,解码天津的前世今生,不断奉献诗意且厚重的城市叙事读本。"

春日春盘节物新

郑学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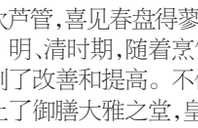

"绍熙又见四番春,春日春盘节物新。独酌三杯愁对影,例添一岁老催人。菊芽冒土如争出,柳色摇村已渐匀。身是兰亭山下客,未容逸少擅清真。"陆游的这首《立春》描写了立春时节春回大地、万物复苏的情景,诗中的"春盘"就是指现在的美食——春卷。

立春,是二十四节气中的第一个节气。"立"是"开始"的意思,自秦代以来,中国就一直以立春作为春季的开始。尽管是春寒料峭,但是东风送暖,气温回升,如左河水《立春》所云:"东风带雨逐西风,大地阳和暖气生。万物苏萌山水醒,农家岁首又谋耕。"此时,一些青菜也冒出新芽,清香脆嫩,人们把韭黄、菠菜、嫩葱等时令生菜包在饼中尝鲜,谓之"咬春"。清代潘荣陛《帝京岁时纪胜》记载:"菜新春日献辛盘。虽士庶之家,亦必割鸡豚,炊面饼,而杂以生菜、青韭芽、羊角葱,冲和合菜皮,兼生食水红萝卜,名曰咬春。"富察敦崇的《燕京岁时记》也有记载:"打春即立春,是日富家多食春饼,妇女等多买萝卜而食之,曰'咬春',谓可以却春困也。"

最早的春饼是与合菜物在一个盘里的,称为"春盘"。周处《风土记》记载:"正元日,俗人拜寿,上五辛盘……五辛者,所以发五脏气也。"唐代的《四时宝镜》载:"立春日食萝菔、春饼、生菜,号春盘。"明代李时珍说:"以葱、蒜、韭、蓼、蒿、芥辛嫩之菜,杂和食之,谓之五辛盘。"五辛盘即春盘。唐宋时,吃春盘之风日盛。唐代诗人杜甫在安史之乱后,困居夔州,时值立春日,面对青翠欲滴的春盘,望着巫峡的滚滚江流,睹物思情,回忆起当年在长安和洛阳过立春的欢乐情景,唤孩儿找纸来,写下了《立春》:"春日春盘细生菜,忽忆两京梅发时。盘出高门行白玉,菜传纤手送青丝。巫峡寒江那对眼,杜陵远客不胜悲。此身未知归定处?呼儿觅纸一题诗。"1084年早春,苏轼由黄州调任汝州(今河南临汝),赴任途中,曾于泗州小住,写下了词句:"细雨斜风作晓寒,淡烟疏柳媚晴滩。入淮清洛渐漫漫。 雪沫乳花浮午盏,蓼茸蒿笋试春盘。人间有味是清欢。"苏轼在《次韵曾仲锡元日见寄》中也有写春盘的诗句:"愁闻塞曲吹芦管,喜见春盘得蓼芽。吾国旧供云泽米,君家新致雪坑茶。"

明、清时期,随着烹饪技艺的发展,春盘演变成了春卷,色香味形得到了改善和提高。不仅是民间的节令食品,而且成为宫廷的菜肴,登上了御膳大雅之堂,皇帝对春卷情有独钟,在立春之日向百官赏赐春饼。明代《燕都游览志》载:"凡立春日,(皇帝)于午门赐百官春饼。"清朝的满汉全席菜点中,春卷是九道点心之一。

春卷制作要经过制皮、调馅、包馅、炸制四道工序,先用烙熟的圆形薄面皮卷裹馅心,呈长条形,然后下油锅炸至金黄色浮起而成。馅心可荤可素,可咸可甜。品种有韭黄肉丝春卷、荠菜春卷、豆沙春卷等。清代的烹饪大全《调鼎集》记载了春卷的做法:"擀面皮加包火腿肉、鸡肉等物,或四季应时菜心,油炸供客。又咸肉腰、蒜花、黑枣、胡桃仁、洋糖、白糖共碾碎,卷春饼切段。"清代诗人袁枚在《随园食单》中也有记述:"薄若蝉翼,大若茶盘,柔腻绝伦。"

立春吃春卷有喜迎春季、祈盼丰收之意,图的是吉祥如意、消灾去难。春卷作为立春美食和民间饮食文化,是很有讲究的,必须将饼和菜包起来,从头吃到尾,叫"有头有尾",取吉利之意。人们还通过青菜的谐音,说吃了春卷人们会更加勤(芹)劳,生命更加长久(韭)。元朝诗人元好问有元曲《春宴》写道:"春盘宜剪三生菜,春燕斜簪七宝钗。春风春酝透人怀;春宴排,齐唱喜春来。"诗人通过对早春美景的描写,表达了人们迎接春天的喜悦的心情,春盘、春燕、春风、春酝、春宴、春歌,一派和气致祥的春天气象,令人心醉。

岁月静语(中国画) 冯秀清

古籍中的津沽园林(十一)

流风不坠寓游园

章用秀

建于清乾嘉时期的寓游园,是继问津园、水西庄之后,又一处极一时之盛的文人雅集之所。近人高凌雯称该园"犹有张(问津园张氏)、查(水西庄查氏)风雅之遗"。

寓游园的创建者李承鸿也是以业盐致富而颇具文化素养的一代名流。他是浙江山阴(今属绍兴市)人,业盐来津,遂迁家于此。他善于作诗,又好客。天津方志载,寓游园在"城东",共有十景,园中有半舫轩、听月楼、枣香书屋诸胜。当时津沽文士多有诗作吟咏寓游园的景致。李承鸿也有描写该园的诗歌。其《构寓游园成,同人以十景见贻,赋此为答》曰:"删草开三径,成园未许宽。故山遥寄兴,异地老追欢。花柳天然合,回环地势难。何期来妙咏,为我壮奇观。"

李承鸿以寓游园延揽名士,广交学人。诗人康尧衢长年寓居于此,创兴诗社,与郝石臞、金野田、吴念湖、冯昆山等诗家名流联吟唱和,提倡风雅,盛极一时。天津学者梅成栋《津门诗钞》曾对康尧衢评价说:"公少吟诗,博稽古今,于津门诗学绝续之交,力为讲求,厥功甚巨。"康所取得的成就在很大程度上也得益于寓游园这一"创作基地"和通过寓游园所笼络起来的诗歌创作群体。

寓游园的文酒之会不仅活跃了天津文坛,也使李氏家人在园中的文化氛围中得到了陶冶。李承鸿的侄子李泉和李源都曾生活在寓游园中。李泉考取了进士,官至屯留县令。李源曾任职广西、湖北,俱有政声,生平尤喜讲《易》,著有《周易函书补义》。李云楣是李承鸿的孙子,道光乙酉举人,天津著名诗人,诗主性灵,著有《及书屋集》《黔游集》等。李氏一家虽不及张氏、查氏那样人才辈出,但其侄孙中确不乏博学有为之士。而他们的成就皆由李承鸿及其寓游园"培养之泽所致"(《津门诗钞》卷二十八)。

沽上丛话

春节的包容

郭 华

清晨不到5点,我们就被奶奶喊了起来。蒙眬中穿好新衣服,睡眼惺忪地望去,到处点着蜡烛,空气中充满香火的味道。母亲在煮饺子,奶奶招呼我们去上供。重点祭拜的神仙像前,供品早已摆好,香烛也已点燃,我和弟弟只是跟着奶奶去磕头。奶奶管纸钱叫"钱粮",她把"钱粮"点燃,一边磕头,一边祷告:神佛保佑,太平世景,风调雨顺,一家老小平平安安,有吃有穿。至少从我记事到奶奶卧床,这祷告词没有变过。

那时,我们家主要供奉三位神仙,观音菩萨、关云长和灶王爷。这里面观音菩萨是佛教神仙,关云长是被神化了的历史人物,灶王爷则来自民间传说。后来才知道,那些被供奉的神仙,是千百年来老百姓认为可以保佑他们、造福他们的代表人物,而不论这些人物是何出身,有何信仰。譬如读书人拜孔子,期盼儿女满堂的人家拜张仙……春节的祭拜中彰显着一种包容。

祭拜结束,父亲叫上我们去放鞭炮。那时候即使生活水平较高的人家,也买不起烟花,买几个"二踢脚"就很酷了。我们家生活比较困难,只能买两挂小鞭炮,用奶奶的话说:有个响声就行了。就在我们点燃鞭炮的同时,差不多全村的鞭炮都响了。火药的味道随风飘来,我们深深地呼吸着这节日的味道。

放过鞭炮,父亲母亲给奶奶拜年,然后是我和弟弟给奶奶和父母拜年。奶奶照例要给我们每人三毛或五毛钱,对我们来说那是一笔"巨款",而且多数时候都是新票,足以让我们兴奋好多日子。

煮好的饺子上桌了。初一早晨的饺子是不捞到碗里的,直接用箅子端上来。一家人团团围坐在炕上,等奶奶第一个动筷子。母亲兴奋地说:"今年的饺子一个都没破。"家乡的风俗,初一早晨不许拉风箱。烧柴火灶,不拉风箱能把饺子煮好,而且一个不破,确实难得,这应该是一个好兆头。奶奶听了非常开心:"今年的日子一定会圆圆满满!"

吃过饺子就去串门拜年,按家族关系由近而远。拜年不仅让人们明白辈分,懂得尊老,而且还能够化解矛盾。乡里乡亲住在同一个村子里,难免磕磕碰碰,形成互不理睬的"冷战"局面。而拜年的时候两手一抱,一声"过年好",即使不能完全冰释前嫌,至少沟通和交流又恢复了。随着天色放明,满大街都是拜年的人群,"过年好"的喊声此起彼伏。

其实,关于春节的风俗,千姿百态。我们一个四五百人的小村子,过年的风俗也存在差异。甚至我们一个家族的两个分支也有区别。比如我们家是初一中午吃炖肉,我们同族的"南院里"是年三十儿中午吃炖肉。现在听来有些好笑,不就是吃个炖肉吗,哪天吃有什么关系!不是这样的,在一年只能吃一次炖肉、甚至一次炖肉也吃不上的年代,吃炖肉是极具仪式感的事情,哪天吃是很重要的。同"南院里"还有一个重要的区别,我们家是吃过饺子拜过年,然后去祭祖。"南院里"则是除夕下午祭祖,说是把去世的祖先都请回家过年,初一上午再送回去。说老实话,我拥护年三十儿中午吃炖肉。一年才盼到一次炖肉、一次饺子,干吗早晨吃了中午吃,非得一天吃完不可,分成两天吃有什么不好!

为什么会有不同的春节习俗呢?我猜想和每个地区的地域经济、文化有关,比如北方人爱吃饺子,南方人爱吃米饭,或是因为北方产小麦,南方出大米。可能也和每个家族的特殊经历有关,比如我们家祭拜时特别突出关公关老爷,甚至把他排在观音菩萨前面,而姓蔡的人家则根本不供关公,因为《三国演义》上记载了关云长飞刀斩蔡阳,姓蔡的和关公有仇。

春节作为节日,有许多大家公认的习俗、礼仪,其中肯定也有某些地区流传下来的自己独特的风俗。最近和一位朋友聊起春节,我们虽然是邻县,我还在他们那个县工作过,但我还是第一次知道他们那里好多村子,初一只能吃素馅饺子。为什么呢?说不清楚了。我们猜测肯定是他们的先祖遇到过什么特殊情况,或者为了纪念什么人、什么事,才定下了这一规矩,沿袭下来便成为习俗。物转星移,这些习俗也都已经成为我们春节文化的组成部分。

我喜欢过春节。虽然早已不再年少,不再心心念念地期盼那身新衣服和那顿猪肉炖粉条,但是,它提醒我们自己的根在哪里,它能够强化平时疏淡的感情,它能够增强我们对家乡对民族的认同。它在祥和的气氛中让我们意识到许多平时意识不到的东西,比如生活的仪式感,比如文化的包容。

一个没有欢乐节日的民族,不是一个充满活力的民族。希望春节越过越红火。

题图摄影:雪 青

满庭芳 第五一二一期